安全领导小组定期会议制度

一、为研究讨论和解决安全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学校安全领导小组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会议。

二、学习贯彻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定、指示。

三、负责安全的部门或同志应做好学校各部门的协调工作。

四、对于突发事件，分管领导要及时召开安全会议；如果事情重大要及时召开学校安全领导小组会议并向教育局和分管领导汇报；

五、对于一般性事件，要在行政会议上及时通报并研究处理办法。